

光電科學與工程 (G), 輔系(9學分)

OPT-G-MN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學程描述：

課程組合：

必選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必修	OPT6004	物理光學	3	
必修	OPT6007	光電子學	3	
必修	OPT6011	幾何光學	3	

取得資格總學分： 9

必修學分數： 9

選修學分數： 0

對應產業類別：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一、修讀對象

工科、資電領域相關學系學生。

二、修業規定

外系碩士生加修同級輔所，須修通過表列課程共9學分，始取得資格。

管理單位：工程與科學學院 /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